

合同编号：CY-20230703-01

贵州农发农业有限公司

(鸡蛋)

销
售
合
同

2023年7月

甲方：贵州农发农业有限公司

乙方：新疆创享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贵州农发农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15MACFM8W83B

法定代表人：罗良美

联系人：易海妮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街道长岭路与观山湖路西北角中天会展城 TA-2 栋 27 层 14.15 号

联系手机：13883495295

乙方：新疆创享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0660640425W

法定代表人：张璐燕

联系人：包磊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808 号怡和大厦 A 座 17 层

联系电话：13209942255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充分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销售鸡蛋等农产品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采购的品种、数量、单价及总价

乙方向甲方供应的农产品为鸡蛋，供应价格以当日“河北馆陶鸡蛋报价”上浮 25.5 元供货（此价格为暂定价，行情波动幅度过大时，双方另行协商）。经甲乙双方代表现场或视频确认产品质量和要求后，甲方向乙方下达采购订单，具体结算价格以甲乙双方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的《销售单》为准。

二、质量标准

农产品的质量标准按照行业质量标准执行，如无行业质量标准按照市场一般标准或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执行。如该产品为甲方需要出售给第三方的产品，下单时甲方应备注第三方的质量要求；如甲方未

备注的视为按照行业质量标准执行，如第三方认为不符合要求的，该批货物由甲方自行处理，同时甲方无权要求乙方退还已经支付的对应产品的货款。

乙方应保证货品新鲜，破损率小于或等于 2%、并确保包装完好无污垢、鸡蛋大小一致、无畸形、无沙眼、无血色等现象；凡过期、变质、标识不清或性状异常的货品，一律不得使用，乙方提供的货品须符合国家农残检测标准。

三、合作时间

合作时间：从 2023 年 7 月 3 日 起至 2024 年 7 月 3 日 止。

本合同有效期届满，双方有意续签合同的，应当提前一个月沟通续签相关事宜，双方未能签订书面协议的，视为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本协议到期后自动终止。

四、计量方式

甲乙双方约定的按件计算（360 枚/件）。

五、货物交付、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一）交货地点：甲乙双方协商指定地点，乙方负责组织货物运输，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运输、过路费、税费等）及运输风险。

（二）货物在交货地点由甲方对货物进行验收，若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拒绝签收，甲方拒绝签收或退回的，乙方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将该货物全部运离，并在交货期限内重新更换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否则，乙方除应承担货物丢失、损

毁风险外，还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三)甲方指定的现场验收人员签字验收仅限于对数量、外观、单价的验收但并不等于免除乙方的食品安全责任，若乙方提供的货物最终产生食品安全责任，乙方应按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

(四)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销售单/出库单》等单据，并经甲方授权指定工作人员签字加盖公章后可作为双方进行货款复核等的依据。

六、关于乙方延迟交货或者交货的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处理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乙方因客观阻碍或是其自身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约定按时交货时，乙方均应在相关情况发生后3小时内以电话、微信等形式将延迟的事实、原因以及可能延迟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有权视具体情况决定采取如下方式之一进行处理：

(一)变更、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二)解除或部分解除合同；

(三)另行采购全部或部分相关货物，并拒收或部分拒收乙方延迟交付的货物。

七、反商业贿赂条款

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或乙方通过第三方向甲方员工及甲方员工利害关系人代言人直接或间接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或采取其他变相手段提供不正当利益的，将视为构成商业贿赂行为，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双方合作，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万元违约金或者支付所

涉合同或订单已产生的总金额 30%作为违约金，两者取高者为准。乙方应于甲方发现违约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违约金，如未及时支付，甲方有权通过法律诉讼收取。同时乙方将被列入合作商黑名单，即为永不合作客商。

甲方接受投诉举报方式：举报受理电话 0851-86742532

八、风险转移

乙方提供的货物，自交付甲方后，货物的毁损、灭失风险由甲方承担。

乙方对装卸、运输过程中一切人员、机械、车辆等的安全承担责任，依照国家及地方规定需办理相关手续的，由乙方负责办理完善。在装卸运输过程中造成第三人财产损失、人生伤害的，由乙方负责。

九、检验

除非另有规定和协议要求，根据本合同所提供的鸡蛋，乙方应保证货品新鲜，破损率小于或等于 2%、并确保包装完好无污垢、鸡蛋大小一致、无畸形、无沙眼、无血色等现象；凡过期、变质、标识不清或性状异常的货品，一律不得使用，乙方提供的货品须符合国家农残检测标准。满足相关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及行业标准，同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它质量指标。乙方提供的货物，甲方可以随机抽检，检验费用由甲方负担，若不符合检测标准，甲方可以拒收该批次货物并要求甲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十、货款结算支付方式

(一)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1、合同生效后，甲方按照每日5车，每车5000元人民币作为订金支付至乙方账户，待合同终止时作货款冲抵结算。

2、结算方式：先货后款，按批次结算鸡蛋货款，结算周期为T+10天，T为甲方签盖《XX有限公司销售单》确认收货当日。即每批次鸡蛋货款在甲方确认收货的第十一天下午三点前付清给乙方，以此类推。

3、先款后票：每15天乙方按批次开具交易的等额、有效、无误的增值税普票寄送到甲方指定点

4、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新疆创享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808号怡和大厦A座17层

账号：60090078801400001511

行号：310881000088

5、甲方开票信息：

企业名称：贵州农发农业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91520115MACFM8W83B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街道长岭路与观山湖路西北角

中天会展城TA-2栋27层14.15号

电话号码：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金阳支行

银行账号：8113201013300129320

十一、违约责任：

(一) 若乙方未能在合同约定期限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包括因货物质量问题导致退换而造成的逾期交货), 应从逾期之日起以延迟供应的货物货款金额为基数, 按每日万分之一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直至交付或更换合格货物为止。

(二) 若乙方逾期超过 3 天, 甲方有权另行购买所需货物; 如因此导致甲方费用增加, 则增加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具体参照本合同第六条执行; 如因此给甲方造成直接财产损失, 乙方负责承担。

(三) 若甲方逾期支付货款, 则乙方有权停止接收甲方订单并停止供货, 并甲方应自逾期之日起按年息 10.8% 的标准换算为日违约金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甲方逾期超过 7 日未支付货款, 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若乙方解除合同, 则甲方应按照本年 1pr 的 4 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四) 因违约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 违约方除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自身权益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诉讼保全责任险保险费、差旅费等)。

十二、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以本协议载明的地址、微信、电话等送达地址及方式作为相互之间送达通知文件和法院送达诉讼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 如有变动, 应在三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 如因一方的送达地址发生变更而未有效通知对方, 造成对方的任何通知文件或法院诉讼文书未能实际送达的, 视为该通知文件或法院诉讼文书已合法有效送

达，未能实际送达的责任和损失，全部由未通知方自行承担。

十三、不可抗力

履约过程中，如遇到双方不能预见、不可预见或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自然灾害、国家政策禁止等），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全部履行的，双方均应及时通知对方并采取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在此基础上，违约方的违约责任可相应地得到减轻或免除。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阻一方应尽快用电话、微信、传真等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一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送给对方审阅确认；同时，受阻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十四、合同变更

双方亦可基于友好、平等协商，以《补充协议》的形式对本合同进行必要补充和变更。

十五、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的，则双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因此导致的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公证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十六、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章且加盖双方公司公章后生效。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条款。

本合同壹式两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合同及附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本页为盖章页）

甲方：贵州农发农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15MACFM8W83B

法定代表人：罗良美

联系人：易海妮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街道长岭路与观山湖路西北角
中天会展城TA-2栋27层14.15号

联系手机：13883495295

乙方：新疆创享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0660640425W

法定代表人：张璐燕

联系人：包磊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808号怡和大厦A座17层

联系电话：13209942255

签订地点：贵阳市观山湖区金融城D座4楼

签订日期：2023年7月3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我公司职工：_（联系电话：__），身份证号：__，代表本公司对 XX 有限公司供应的所有商品进行签收事宜。

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本授权书自授权之日起生效。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单位：

日期：

日期：

